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上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能电气"或"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上能电气"年产5GW储能变流器及储能系统集成建设项目"、"研发中心扩建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延期事项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929 号),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420 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20,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合计 5,383,962.26 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414,616,037.74 元。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并于 2022 年 6 月 21 日出具了"苏公W[2022]B071 号"《验资报告》。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 25 日,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 投资额	募集资金累 计投资额	募投项目投 资进度
1	年产 5GW 储能变流器及储能系统集成建设项目	36,122.14	24,461.60	17,908.59	73.21%
2	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5,214.72	5,000.00	4,420.14	88.40%

3	补充流动性资金	12,000.00	12,000.00	12,000	100.00%
	合计	53,336.86	41,461.60	34,328.73	82.80%

三、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

公司根据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等情况,在不改变募投项目的建设内容、 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规模的前提下,经过审慎研究,拟将以下募投项 目进行延期,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时间(调整前)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时间(调整后)	
1	年产5GW储能变流器及储能系统集成建设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	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四、募投项目延期的主要原因

公司"年产 5GW 储能交流器及储能系统集成建设项目"与"研发中心扩建项目"因政府土地招拍挂的流程晚于前期沟通的时间致使项目开工时间晚于计划时间。公司 2022 年可转债募投项目已于 2023 年 6 月取得惠山区工业转型集聚区锦舟路与北洲路交叉口东南侧地块,于 2023 年 9 月开工建设。因土地购得时间晚于预期,公司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受到影响,为确保募投项目的建设质量,结合项目当期的实施进度,在不改变募投项目的建设内容、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规模的前提下,经过审慎研究,公司决定将募投项目"年产 5GW 储能交流器及储能系统集成建设项目"与"研发中心扩建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时间从 2024 年 6 月 30 日延期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五、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的调整,不涉及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的变更,项目实施的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募投项目延期后,不会对项目实施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

六、相关审核及批准程序

公司于2024年6月28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该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是根据实际情况审慎做出的决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政策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

综上, 保荐机构对上能电气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之	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唐 涛

(本页无正文,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募投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年 月 日

毛祖丰